

关于民权县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21 日在民权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葛运刚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和县人大常委会安排，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2 年，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认真执行县人大有关决议，以及县人大预算工作委员会审查意见，严格遵守《预算法》，全面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切实维护预算的权威性和严肃性，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良好。

（一）2022 年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全县情况。县人大批准的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3 亿元，实际完成 13.43 亿元，为预算的 103.3%，比去年完成数 12.14 亿元增长 10.7%；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3.37 亿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新增

政府债券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45.74 亿元，实际完成 45.73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4%。

县本级情况。2022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4.67 亿元，实际完成 3.66 亿元，为预算的 78.5%，比上年完成数 4.35 亿元下降 15.8%；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8.34 亿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新增政府债券、补助乡（镇、街道）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39.29 亿元，实际完成 39.29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5.2%。

2.政府性基金预算。县人大的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10.99 亿元，实际完成 9.24 亿元，为预算的 84.1%，比上年完成数 15.09 亿元下降 38.7%；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6.4 亿元，执行中因超收安排、上级补助、新增政府债券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26.87 亿元，实际完成 22.65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84.3%，同比下降 40.7%。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2 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95 亿元，实际完成 2.69 亿元，为年预算的 91.1%；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96 亿元，实际完成 2.02 亿元，为年预算的 103%。平衡情况：2022 年初结转 6.71 亿元，当年收入 2.69 亿元，当年支出 2.0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7.38 亿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为 0.003 亿元，实际完成 0.003 亿元，为预算的 100%，比上年完

成数 0.0053 亿元减收 43.4%；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003 亿元，实际完成 0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减支 0.0053 亿元。

（二）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84.3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6.9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67.44 亿元。2022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为 80.8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4.3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66.52 亿元，均在核定的债务限额内。2022 年，全县政府法定债务还本付息 8.4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付息 1.29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付息 7.2 亿元。2022 年，共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17.7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 1.79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16 亿元。

（三）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2 年，县财政局按照县人大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要求，积极落实中央、省、市财政政策，以预算执行为抓手，积极作为，奋力拼搏，务实创新，不断提高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着力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收入组织不放松。2022 年，累计完成税收收入 8.74 亿元，为年初任务 9.25 亿元的 94.4%，增长 2.6%，税收占比达 6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税收规模，均居全市六县第一位。二是多措并举稳经济大局。2022 年，认真研究国家政策导向，争取各类政策性资金 21.72 亿元，有效保障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乡村振兴、惠民生工程等资金需求。积极落实稳经济一揽

子政策和稳经济接续措施，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2022年共计留抵退税3.08亿元，减免国有资产房租0.06亿元，有效减轻了企业负担。积极安排财政资金0.115亿元用于购房补贴、契税补贴以及家电、餐饮、商超消费，有力提振了市场经济发展。三是**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2022年全县民生支出达39.3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86%，较好地保障了各项民生政策的落实。全县教育支出8.65亿元，支持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校舍维修改造、学前教育发展、高中和中职助学金补助、乡村教师和特岗教师生活补贴等工作。全县科技支出1.96亿元，推动企业研发投入，激励企业创新创业活力。拨付就业补助资金0.18亿元，“人人持证、技能河南”专项资金0.005亿元，有效提升待就业群体技能，推动稳岗促就业。拨付基本公共卫生专项资金0.61亿元，着力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拨付环卫作业、污染防治、环境保护、绿地养护、污水处理资金0.75亿元，用于改善我县人居环境。四是**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2022年，共统筹整合涉农财政资金3.85亿元，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等两大类项目。其中，拨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1.01亿元、实际种粮一次性补贴资金0.35亿元，农机购置补贴和深松整地补贴资金0.22亿元、安排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1.02亿元、农田水利建设资金0.39亿元。五是**强化监管提升资金效能**。2022年共送审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40个，送审金额0.79亿元，核定金额0.67亿元，核减0.12亿元，核减率15.2%，最大限度节约政府采购资金。共审查

工程预算项目294个，收到送审工程项目资金38.66亿元，审定工程项目资金32.68亿元，审减工程项目资金5.98亿元，审减率15.5%，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六是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健全完善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严格落实责任，加强监测预警，着力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健全规范举债融资机制，开好争取政府债券资金“前门”，严堵新增政府债务“后门”，严守国家法律“红线”和财政可持续发展底线，尽力把政府性债务控制在合理区间。

二、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也是落实县十三次党代会部署的攻坚之年。今年以来，财政部门按照“凝心聚力，创新实干，奋勇争先，富民强县”要求，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科学研判财政形势、积极发挥财政职能、系统谋划财政工作，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全面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全力推动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平稳运行。

（一）2023年上半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9.07亿元，为年初预算14.4亿元的63%，快于序时进度13个百分点，同比增收0.23亿元，增长2.6%，超额完成“双过半任务”，收入增幅居全市第三位。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4.88亿元，同比减收0.37亿元，下降7%。非税收入累计完成4.19亿元，同比

增收 0.59 亿元，增长 16.5%。全县一般公共预算累计支出 19.7 亿元，为调整预算 37.97 亿元的 51.9%，同比减支 11.86 亿元，下降 37.6%。其中：民生支出完成 16.8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8 亿元，为年初预算 10.98 亿元的 37.1%，同比增收 1.6 亿元，增长 64.7%；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1 亿元，为年初预算 15.54 亿元的 58.6%，同比增支 2.36 亿元，增长 35%。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68 亿元，为年初预算收入 2.96 亿元的 56.76%；全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11 亿元，为预算支出 2.09 亿元的 53.11%（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已于 2021 年 6 月份实行市级统筹，基金已全部上解市局）。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收入为 0.006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0.003 亿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为 0.002 亿元。

（二）主要工作情况和预算执行成效

上半年预算执行主要呈现如下特点：**一是收入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财政部门为克服收入增长缓慢，切实加强收入预期管理、强化收入调度、狠抓收入组织。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预算的 63%，快于序时进度 13 个百分点，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收入增幅居全市第三位。**二是财政支出有**

保有压。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坚决兜牢“三保”底线，重点领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1-6月份，全县财政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民生支出完成16.8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5.6%。**三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把“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到底，精打细算、把钱花在刀刃上，严格防范无预算、超预算列支，1-6月份，全县共支出“三公”经费0.048亿元，同比下降8.7%。**四是加强政府采购、预算评审工作。**1-6月份，共送审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项目25个，送审金额0.6亿元，审定金额0.51亿元，审减金额0.09亿元，审减率15%；共评审项目工程146个，送审金额15.2亿元，审定金额12.79亿元，审减金额2.41亿元，审减率15.87%。

今年以来，虽然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诸多问题与挑战。**一是财政收入增长困难，财力非常紧张。**我县目前产业结构较为单一，优质企业少，税源基础薄弱，税收后劲增长不足。**二是刚性支出需求大、收支矛盾持续突出。**近年来，基层“三保”、乡村振兴、科技支出、文化教育、公共卫生、债券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逐年增长，财政收支矛盾非常突出。

（三）下一步预算执行工作措施

2023年下半年，我们将按照“讲政治、重担当、做表率、开新局”的基本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县人大的预算，兜

紧兜牢“三保”底线，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确保完成全年财政目标任务。

1. 精准施策，紧抓收入组织工作。一是加强部门联动，完善工作机制。加强与税务、自然资源、城建等部门互联互通，与各乡镇（镇、街道）上下联动，在加大税源摸底排查力度的基础上，强化税源分析，建立重点行业、企业、项目、税种的联动监控机制，密切关注税收征管入库情况，确保实现税款及时高效入库。二是加大财源培植力度。采取有效措施夯实收入增长基础，在确保各项税费优惠政策落细落实的同时，科学组织，因地制宜培植税源，夯实税基。大力支持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增强收入后劲，扩大税源规模。三是积极争取政策性资金。深入研究国家、省、市政策导向，加强沟通对接，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转移支付、政府债券等政策性资金。

2. 有保有压，精细化支出结构。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把预算支出关口，把过紧日子作为常态化纪律要求和预算编制长期坚持的基本原则，持续压减机关运行经费、“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坚决取消非必须、非刚性支出。二是高效保障重点领域支出。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将做好基层“三保”工作作为首要任务、重中之重抓实抓牢，在预算安排、预算执行和库款拨付等方面坚持“三保”支出的优先顺序，管好用好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落实好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实现对“三保”需求的精准“滴灌”。三是加大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力度，强化结余

结转和存量资金的管理，坚决取消不必要的项目支出，从严控制新增项目支出，集中资金优先保障教育、科技、医疗卫生、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支出，最大限度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四是加快支出进度，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整治，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均衡性、有效性，确保资金使用效率。

3. 完善机制，保障资金安全高效。一是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硬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严格执行人大审查批准的预算，不得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严控预算调剂事项。把财政可持续摆在突出位置，强化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防止过高承诺、过度保障。规范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工作，切实扎紧制度“笼子”，强化财税政策落实和预算管理监督，强化纪律约束，坚决防止截留挪用、骗取套取、贪污侵占财政资金。二是坚持“支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原则，建立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同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切实增强预算单位的绩效意识，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严格开展政府采购和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工作，健全机制，强化措施，堵塞漏洞，最大限度地集约节约使用财政资金。四是持续完善信息化建设。高效利用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优势，实现财政资金全流程动态监控，充分发挥预算管理系统的预警、纠偏和监管功能，防范和控制财政资金支付风险，促进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

4. 严格监管，筑牢财政风险底线。一是强化政府性债务管理。

持续推进新增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和发行，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紧盯年度化债目标，积极筹集化债资金，确保债务还本付息没有缺口，牢牢守住债务风险底线。二是加快清理消化财政暂付款，积极稳妥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完善常态化债务监控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三是健全财政资金监督机制，加强审计监督和财会监督，强化财会监督和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实现信息共享、成果共用，推动形成监管合力，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让财经纪律成为不可碰触的高压线。

5. 把牢方向，落实落细财政改革。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持续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持续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增强财政统筹保障能力。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进一步增强与发展规划的衔接，强化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二是全面落实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大局意识，主动加强与省、市财政的沟通对接，自觉接受指导监督、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牢牢抓住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带来的机遇。

6. 切实履责，主动接受审查监督。认真贯彻执行《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积极主动配合县人大开展预算审查监督工作，不断提高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水平。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各项要求，提高透明度，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力。

预算执行中，若出现预算调整事项，依法报县人大或其常委会审查批准，未经批准，决不擅自调整预算。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尽管今年下半年我县财政工作任务依然艰巨、责任重大，但我们有信心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继续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稳中求进的工作为总基调、以高质量的发展为要求，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过硬的能力作风，脚踏实地、奋力拼搏，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作出财政贡献、体现财政担当！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